# 工程标准合同 标准工程合同(精选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5-07-22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工程标准合同篇一甲方：(发包方)。...*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工程标准合同篇一**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本着互相信任的原则，就甲方的水电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1.施工地点：贵州省x。

2.工期：日至20x年。

3.本项工程预计费用元人民币。

第二条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三条工程承包范围。

1.负责施工甲方新教学楼电缆埋设、新教学楼供水管道安装、食堂位置旧电路改造工程。

第四条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

甲方负责提供本工程项目中新教学楼供电电缆及电缆埋设所需穿线管道、新教学楼供水工程所需增压成套设备。

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两天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并注明所需材料的数量。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是符合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

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提供的材料。

乙方负责提供本项目所需其他全部材料。

乙方供应的水电材料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施工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乙方自带施工的必须工具，要保证安全性、良好使用性，乙方自行承担工具维修费和损耗费用。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施工规范及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2.由于乙方施工技术差及责任心不到位等自身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一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两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

第六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等的现场管理约定：

1.严格遵守规定的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音，减少环境污染。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施工中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4.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

5.负责工程所产生垃圾的处理工作。

6.乙方如因施工原因需居住在现场，日常用水、用电等必须注意安全，工地发生工伤由乙方负责。

7.乙方应做好施工材料保管工作，禁止闲杂人等进入现场。

8.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携带任何甲供的装修材料出门，若发现偷盗现象按材料价格加倍赔偿。

第六条工程款付款方式：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工程价款。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0.5%的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0.5%的违约金。

第七条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10%支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并按合同总价款10%支付对方违约金，立终止合同协议，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其它约定：

1.因气候、停电等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双方确认后可以顺延。

2.乙方施工完成交付使用后一年内由于乙方的施工和产品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维修，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必须到达现场。由于甲方使用不当或不可抗力或不可遇见原因造成的问题，甲方按实际发生费用支付乙方维修费用。

第十条附则。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四)合同有效期至20x年5月10日。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工程标准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为了确保\_\_\_县环城x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公路工程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相互权利、义务以及经济责任，依据《民法典》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本合同。

第一章总则。

1、工程名称：\_\_\_县环城x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3标段。

2、工程地点：\_\_\_县。

3、承包范围和内容：

(2)承包内容：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整修路基，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培路肩。

4、承包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工程计量以监理检验合格并签认范围内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工程中所发生的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之中。

(2)工程承包单价为含税单价，税款由乙方向有关税务部门交纳，或由甲方向有关部门代交，但费用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工程价款为按招标确定的单价乘以实际完成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量计算。

1、本项工程自签定合同之日起，于2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2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束。

2、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不定期考核乙方工程完成情况。如因人工、机械数量不足而影响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增补。乙方进场后要服从甲方技术人员及各职能部门的领导。

3、凡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或工程工序排布需要以及自然因素(如下雨)造成的停工均属正常停工。

4、乙方所拉运的材料应满足工程的质量要求。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拉运的质量不合格的材料，其费用不得结算。

第三章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1、乙方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负责检查消除施工现场所有安全隐患，做好防火、防洪、现场安全操作等工作。

2、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措施，按照业主及监理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3、施工场地严禁赌博、吸毒、贩毒、偷盗、斗殴等违反社会治安活动。

第四章双方义务。

1、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技术交底、指导、质量检测及工程测量工作。帮助乙方协调与监理单位及当地有关部门及群众的关系。帮助乙方办理开工报告等手续及其它需要甲方解决的问题。

(2)甲方现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依照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2、乙方合同义务。

(1)按照施工图及相关工程质量标准要求从事工程项目建设，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2)服从甲方派出的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执行工程建设的各项规范标准。

(3)乙方在施工期间食宿自理。

第五章工程款结算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合同单价为元平方米。其中，整修路基元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元平方米，培路肩元米。工程结算价款以检验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计算。

2、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及时进入施工现场开工后，甲方先期支付15%工程预付款，以后根据完成工程的形象进度，可逐步预借不大于完成工程造价的10%作为乙方生活费和工程款费用。待该项工程全部完成后，经甲方有关技术人员会同监理人员验收符合本项工程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后，甲方支付全部工程款项。

第六章纠纷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发生经济纠纷时，应按合同条款本着友好、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

第七章附则。

1、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保修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3、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签章)。

**工程标准合同篇三**

合同履行地：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哈尔滨xx公司，电话：

陈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净化车间工程。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范围和内容：

根据甲方提供的“结构图”及施工方提供的设计方案（净化施工图纸）全部施工项目内容和“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且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及变更。

1、洁净室吊顶、围护、门窗、地坪和所需净化设备（风（货）淋室、传递箱等）施工制作、安装.

2、洁净室空调送风、回风、排风系统、空气过滤系统的全部设备安装及施工。

3、洁净室空调设备及配套冷却水（冷冻水）系统管道工程的制作安装、调试。

4、洁净室照明线路灯具、插座及空调净化设备动力配电系统的施工安装。

5、洁净室温湿度自动控制系统工程全部项目内容的施工。

6、甲方工艺设备配电系统工程的全部项目制作安装。

四、承包合同价款。

1.本工程的承包总价为：万元人民币（大写：

），此承包总价包括了乙方严格履行本合同条款，完成合同、招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的补充资料费用、施工图纸、招标过程中乙方的承诺等规定范围和内容的全部工程的一切费用。

1.1合同总造价已包括一切劳动报酬、物料、物料辅助材料及配件、机械设备及施工期间的报酬、材料及设备检测费、并按验收规定交验收材料及文件等、物价浮动及夜间施工增加费用、保险费用、利润、管理费、食宿自理等费用；还包括税务部门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的税金以及有关的其它费用及所有税费的变更与浮动等。

1.2乙方已经视察现场，使自己熟悉现场情况及须完成工程的详细资料，并取得一切可能影响报价的所有资料，乙方以不知道现场情况为籍口而作出的额外索赔或延长工期的要求将不获补偿。

第三方作结算，结算费用由乙方承担。

1.4在施工过程中，工程设计中不合理部分造成的返工或设计方案中有漏项、少算的工程费用不得追补，该费用已算入优惠价内。

一、根据使用需要商定，工程总工期为。

天（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

二、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2.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的水，电源，影响进场施工；

2.2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三、乙方在装修期间应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工期时间，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如果因乙方原因延迟完工，每延迟\_\_\_\_日，甲方将对乙方处5万元罚款；如因甲方原因延迟完工，工期顺延。

第三条工程质量。

一、本工程严格按发包方的设计图及要求施工，如发包方设计说明表达不清的，应立即询问发包方，并与发包方进行沟通解决。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设计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安装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代表的监督。保证本工程达到甲方净化规范要求，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

三、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3.1由承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的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等必须符合发包方提出的要求（见附件）及承包方提交的承诺（见附件）。否则，发包方有权要求更换材料及设备等，由此造成的责任由承包方自行承担全部费用。

3.2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方派驻代表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3.3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_\_\_\_\_\_\_\_年。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或电话通知之日起24小时内派人修理（对于情况紧急的应在3小时内派人至现场维修），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维修所造成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并在工程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向乙方追偿。

3.4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方赔偿因工程质量问题或材料质量问题导致的连带损失。

四、本工程试运行时间为90天，试运行期内，甲方如发现乙方提供的优化方案不能满足甲方使用要求，乙方应无条件修改方案，并按更改后的方案返工，返工费及材料费由乙方承担，直到甲方使用符合要求和满意为止。

第四条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差价处理。

一、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包工包料；承揽方提供的材料与设备的规格、型号、品牌、厂家必须与发包方的要求相符，否则材料及设备不准出场。

二、发包方有权更换主材品牌，此属工程变更，承包方无权拒绝。

三、承包方供应的主要材料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经验收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使用工程；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承包方应重新更换，达到质量要求。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不能作为工期顺延。

第五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一、工程完成经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十七个工作日内付工程款的80%，试运行3个月合格后付至工程款的95%，5%的保修金保修期结束后付清。

第一次付款时无息退还。

第六条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可由发包方组织设计交底，如有任何交底文件则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双方不得擅自修改。

二、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有上岗证主要项目成员以投标。

文件所列为准。项目经理及主要项目成员到岗率必须达到。

80%，如实际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及主要项目成员到岗率与承诺存在5%差距的，甲方有权直接扣除工程合同总价款的2%。同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调换项目经理及主要管理成员（项目经理到位率未达到60%的视为自行调换项目经理），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直接扣除工程合同总价款的5%，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三、合同工程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分包和转包。如乙方进行转包、分包，一经甲方发现并证实，甲方有权直接扣除工程合同总价款的10%，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四、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承包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因承包方提供的方案存在问题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五、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并经发包方同意后采取实施。

六、发包方如需设计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作出正式修改通知书，承包方才予实施。

第七条安全施工。

第三人责任险并为其施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若乙方逾期不办，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

承包方在施工期间不得影响发包方的正常生产，并遵守发包方《外来人员施工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制度。

第八条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发生后，承包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并及时通知发包方。因不可抗力发生的下列情况由责任双方分别承担：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标准合同篇四**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工程名称：电源防感应雷工程;。

2.工程地点：;。

3.工程范围和内容：电源防感应雷设备安装，按gb50343要求规范施工。

1.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5天(从开工之日算起)。具体进场安装日期，甲方提前7天通知乙方。

2.如遇下列情况，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第三条工程合同总价与付款方式。

2.付款方式：。

3.如发包方拖欠工程款，应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4.如在施工中新增加防雷器的数量，则以工程决算为准，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第四条材料、设备供应。

1.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提供仓库，由承包方妥善保管、使用。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须符合国家标准，属于当地气象局检测认证的合格产品，如属不合格产品，由施工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

2.工程竣工后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及协调当地气象局检测验收。

3.承包方确保本防感应雷工程能验收合格。因施工质量问题。

4.本工程施工项目的保证期为叁年，在保证期内发现工程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因甲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附则。

其它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贰份，其中发包方执壹份，承包方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标准合同篇五**

发包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

电话：\_\_\_\_\_\_传真：\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电话：\_\_\_\_\_\_传真：\_\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

电话：\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电话：\_\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_电话：\_\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_电话：\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室内装饰装修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参见合同附件之预算表。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

(2)承包人包工、包部分辅料，发包人提供装修主要材料;。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附件：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承包人/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第二条施工图纸双方施工图采取下列第种方式提供：

a.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b.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费(大写)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施工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提供方应当负责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前天取得有关部门确认或者批准。

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甲方工作。

1、开工前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障碍物(合同已经包清理的除外)，对未能全部腾空的房屋的家具和陈设采取保护措施，为承包人进场做好准备工作。

2、办理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保证乙方能够顺利进场施工，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由乙方办理的手续外。

3、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水源、电源，负责协调邻里及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

4、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5、施工期间仍然需要部分使用该房屋的，应当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护等工作，应当注意为施工提供各种便利条件。

6、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费，依据规定交纳应由其承担的各种税费。

第四条乙方工作。

1、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甲方审定确认;。

3、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陈设及水电管线的完好，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7、工程竣工前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关于工期。

1、工程期限\_\_\_天，开工日期\_\_年\_\_月\_\_日。竣工日期\_\_年\_\_月\_\_日。

2、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物料供应不及时、不按期支付工程款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因为如下因素影响而导致不能完成工作的，工期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a.遭遇严重影响施工的恶劣天气、停水停电、天灾、战争、纷乱等不可抗力的。

b.经双方同意的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c.因与甲方和乙方无关的第三方的原因造成的工程延误。第三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所在地(小)区的管理机构和隔壁邻居的无理行为。

d.经甲方同意的属新材料或新工艺采用而导致的工期拖延或试验时间浪费。

e.经甲乙双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第六条关于材料供应和保管。

1、任何一方负责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须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提供方应当将材料和设备按时按量运送到施工现场，并通知对方当事人验收签字确认。

2、对于一方提供的任何材料和设备，如不符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对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对于因此造成的费用增加部分，由提供方承担。

3、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不必要的浪费、损坏或者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正常消耗除外。

第七条关于质量和验收。

1、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甲、乙方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和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工期应予顺延。

3、由于甲方擅自指挥乙方所属人员或第三方人员进行施工所导致的工程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由乙方负责返工的，返工费用由甲方负责。

4、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验收通知后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验收时，工程项目合格率达到%时(以工程价款比例为准)，其它不合格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未完成或成品程序未完成的)的维修或返工不影响竣工日期的确立，甲方应予以承认。

6、乙方承诺自竣工日期起，为工程项目保修年。损耗品、使用不当、人为破坏以及非工程自身原因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在本合同签置生效之前已经发布对个别的工程项目或材料有特定保修年限或豁免保修的，以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的规定为准。

7、甲乙两方约定的其他保修或免保修情况：

8、工程未验收的，甲方不得先行使用。

第八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

1、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a.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支付阶段或时间支付金额第一次支付元;。

第二次支付元;。

第三次支付元;。

第四次工程验收后天工程总造价的5%约元。

b.其他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

2、双方同意工程的结算方法按下列第种进行结算：

a、固定价格，本工程总价款为元;。

b、单价不变，按实际数量加损耗率计算，但是，总价不得超过元;。

b1.乳胶漆和油漆类为：墙面面积(减门不减窗)+墙面面积顶面面积+6%(前两者的和)。

b2.瓷砖面积为：实际面积+6%b3.实木地板面积为：实际面积+6%，拼花部分+10%b4.木工衣柜类面积为：实际面积平方米取整数值，小数位不够0.5平方米按0.5平方米计算，超出0.5平方米的按一平方米计算。

b5.其他按项项目按项计算。

b6.其他按平方米计算的项目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b7.估价项目测量后再具体报价。

b8.经甲方同意代购的项目按预算内造价购买，经甲方同意可以调整。

3、特别费用的约定a.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水电费用由甲方负责。

b.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的因素违规被执法机构或管理机构罚款的，罚款由乙方支付。如乙方行为是在甲方强行要求或者指挥下发生的，罚款由甲方负责。

c.合同附件预算表中没有列明税费的，税费由甲方按实际征税额向有关部门缴纳。已经列明税费的，由乙方负责缴交。

d.物业管理机构收取超过正常的物业小区内运输费用的，由甲方应当负责交涉或向乙方补贴差额。

4、乙方按双方签署的预算附件项目执行。如甲方增加新的工程项目，另行签署合同。其中涉及款项甲方应按预付50%，项目完工50%的办法在工程验收前支付给乙方。如其中物料款项大于该项目的50%的，甲方应实际比例先支付给乙方备料。

5、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双方进行工程结算。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日内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按照该资料进行工程结算，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按照前述期限约定付清乙方工程款。

第九条：工程预算文件(表)属于本合同附件，所列工程项目除经过甲乙双方同意外，不得随意添加、更改、删除。

第十条、责任与罚则。

1、施工调度、安全管理等事务由乙方负责，其他人士包括甲方均不得无理干涉。甲方擅自指挥工人或亲自进行任何操作，由此引起的损失和事故由甲方负全责。

2、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

3、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人工费损失。

4、甲方不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付乙方工程款的，应当按照支付乙方延期付款违约金。

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其自行负责。

6、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7、乙方在遭遇不可抗力影响施工的，应当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否则，应当对造成的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双方如对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二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2、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签字)乙方公司(盖章)：

现场代表(签字)现场代表：(签字)。

证件名称：证件名称：

颁发机构：颁发机构：

证件号码：证件号码：

**工程标准合同篇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2工程地点：

1.3承包范围：预算报价书【详见附件(2)】所列项目。

1.4承包方式：

1.5工期：本工程自年月日开工，于年月。

1.6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1.7合同价款：。价款及结算方式详见本合同第六条约定。

第二条、甲方工作。

2.1开工前天，全部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身份证号：)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2.5负责配合乙方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如因除乙方以外的责任导致工程进度过程延误，工期顺延。

第三条、乙方工作。

3.1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住户的关系。

3.2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3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设备、材料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但有证据证明甲方故意拖延移交工作的，乙方得以免责。

第四条、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作相应的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可能影响工期的，乙方仍应保证在约定工期内完工，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制定有关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如甲方接到通知后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乙方没有责任;若复验不合格，乙方只对其复验及不合格工作内容的返工承担费用，其它因验收延误而导致的关联项目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且工期也予顺延。

5.5由于乙方原因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合理费用，如有证据证明甲方故意拖延验收的，自竣工之日起乙方不再对工程现场的一切设施、设备、材料和工程成品的损失承担责任。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

6.1.1按合同预算书总价包干(或固定单价)。

6.1.2总价包干在合同实施期间保持不变，但甲方单方提出更换材料或设计变更的除外(或竣工后按实际完成施工内容按实收方结算)。

6.1.3结算方式：结算时以本合同价(或竣工收方总价)加减施工过程中甲方签认变更为竣工结算价：施工过程中因甲方提出的更换材料或设计变更所签项目变更单，依据本合同装饰工程预算书【详见附件(2)】中所列双方认可的项目单价进行增减结算，若原预算没有参考单价的按双方协商签认的单价进行结算。

6.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结清。

6.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内，结清第次应付款项。

第七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7.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7.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7.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7.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8.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8.4乙方施工中如发生安全、消防、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8.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8.6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无法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附则。

10.1本工程质保期一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1.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1.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工程标准合同篇七**

乙方：\_\_\_\_\_\_\_\_\_\_\_。

为了确保\_\_\_县环城\_\_\_\_\_\_\_\_\_\_\_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公路工程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相互权利、义务以及经济责任，依据《民法典》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本合同。

第一章总则。

1、工程名称：\_\_\_县环城\_\_\_\_\_\_\_\_\_\_\_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3标段。

2、工程地点：\_\_\_县。

3、承包范围和内容：

(2)承包内容：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整修路基，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培路肩。

4、承包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工程计量以监理检验合格并签认范围内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工程中所发生的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之中。

(2)工程承包单价为含税单价，税款由乙方向有关税务部门交纳，或由甲方向有关部门代交，但费用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工程价款为按招标确定的单价乘以实际完成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量计算。

1、本项工程自签定合同之日起，于2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2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束。

2、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不定期考核乙方工程完成情况。如因人工、机械数量不足而影响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增补。乙方进场后要服从甲方技术人员及各职能部门的领导。

3、凡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或工程工序排布需要以及自然因素(如下雨)造成的停工均属正常停工。

4、乙方所拉运的材料应满足工程的质量要求。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拉运的质量不合格的材料，其费用不得结算。

第三章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1、乙方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负责检查消除施工现场所有安全隐患，做好防火、防洪、现场安全操作等工作。

2、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措施，按照业主及监理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3、施工场地严禁赌博、吸毒、贩毒、偷盗、斗殴等违反社会治安活动。

第四章双方义务。

1、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技术交底、指导、质量检测及工程测量工作。帮助乙方协调与监理单位及当地有关部门及群众的关系。帮助乙方办理开工报告等手续及其它需要甲方解决的问题。

(2)甲方现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依照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2、乙方合同义务。

(1)按照施工图及相关工程质量标准要求从事工程项目建设，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2)服从甲方派出的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执行工程建设的各项规范标准。

(3)乙方在施工期间食宿自理。

第五章工程款结算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合同单价为\_\_\_\_\_\_\_\_\_\_\_元平方米。其中，整修路基\_\_\_\_\_\_\_\_\_\_\_元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_\_\_\_\_\_\_\_\_\_\_元平方米，培路肩元米。工程结算价款以检验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计算。

2、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及时进入施工现场开工后，甲方先期支付15%工程预付款，以后根据完成工程的形象进度，可逐步预借不大于完成工程造价的10%作为乙方生活费和工程款费用。待该项工程全部完成后，经甲方有关技术人员会同监理人员验收符合本项工程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后，甲方支付全部工程款项。

第六章纠纷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发生经济纠纷时，应按合同条款本着友好、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

第七章附则。

1、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保修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3、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_\_\_\_\_\_(签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签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

**工程标准合同篇八**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筑安装工程合同承包条例》等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一、甲方地面现浇水磨石装饰工程，以包工包料（即普通白石子，普通水泥3。

2.5级，塑料介条）的形式承包给乙方，单价34元2。

2.5级普通水泥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三、按照甲方要求，现浇水磨石的施工厚度为。

1.5c，并用塑料介条介方，墙柱围边宽20c，为暗红色，粗磨，细磨各一遍，在施工过程中，按照甲方的要求，结合现浇水磨石的施工规范操作施工，如违规操作，甲方有权要求整改。

四、工程质量要求达合格，甲方负责协调水电、楼面上料事宜，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磨出的泥浆排方，由甲方领导指定不远于每个建筑物十米左右位置，挖坑埋于地下。

五、工程造价：一期工程约12215;34元xxx元。

六、甲方要求按工程形象进度进行付款，工程形象进度约50%时，拨付总造价的30%，工程形象进度约85%时，拨付总造价的60%。工程竣工后甲方3—\_\_\_\_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付款至总造价的95%，并留余款5%作为保修金，两年内付清，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剩余款项。

七、签订本合同，乙方向甲方交纳伍仟元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履约，甲方无息退还。甲方负责督检找平层的平整，以及找平层的空鼓现象，如乙方发现找平层不平整或有空鼓现象，申报甲方，甲方应责令找平层施工人员立即整改。尽量不影响乙方施工。

八：工期：一个转化中心的找平层做完3天，确定平整度合理，无空鼓可以铺设介条介方为开工日期，至工程竣工，共50天工期，每拖延一天，罚款20元，在总造价款中扣除。确因刮风、下雨等自然灾害，以及乙方有充足的理由提出，经甲方领导签证认可，可顺延工期。（开工日期应明确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刮风、下雨不属于不可抗力，不能顺延工期）

九、在施工过程中，乙方严格按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如损坏甲方材料和责任事故，由乙方负经济损失，并立即修复完毕，否则负法律责任。

十、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生效，款项付清合同止。

甲方：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标准合同篇九**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愿把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工程顺利完成，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致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工程范围：

4、承包造价：元（大写：）。

二、工程期限根据本工程，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总工期天。（雨天及人力不可抗拒特殊情况需经甲方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开工日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总工期天。

四、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本工程按进度付款，具体金额由双方协商为准。

五、其它约定。

1：甲方承担的安全责任、权利。

（一）甲方负责制订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甲方管理人员有权制止乙方人员违章作业，并按规定给予处罚;。

（四）甲方有权对安全意识差、不听安全生产指挥的乙方人员责令退场。

2：乙方的责任、权利。

（四）乙方在施工现场人员必须有配备齐全的安全防护用品，不能满足安全施工需要时，人员不得进入施工现场。

六、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标准合同篇十**

一、工程概况工程名称：工程地点：工程内容：

三、质量标准：达到《\_\_\_\_市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工程施工图标准。

四、合同价款：元(大写：

)

五、双方责任。

（1）提供现场施工用水接口、电源接头。

（3）在开工前三天之内，向乙方提供经核准的场地内管线资料及相关图纸两套。

（4）组织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提出技术要求和验收效果。

（5）协调施工现场周边关系。

（6）。

4、乙方工作。

（1）施工期间，乙方负责内接挂表，并承担全部施工水、电费用。

（4）保护施工现场整洁、符合文明施工等有关规定。

六、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延误。

1、施工组织设计乙方应在工程开工前。

天，向甲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甲方收到后。

2、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应顺延工期。

（1）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

（2）设计变更和工程量调整；

（3）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4）经甲、乙方同意的其它情况。

七、质量与验收。

3、中期验收：

（1）\_\_\_\_\_\_\_\_年\_\_\_\_月组织中期验收，验收前。

（3）中期验收报告批准后，进入结算审计阶段。

4、竣工验收：

（3）竣工验收报告批准后天内，甲方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八、支付方式。

1、本工程结算方式为审计结算，结算依据为《。

地区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

版）》，不足子目部分参照《。

地区园林绿化工程定额（。

版）》。

2、工程款支付。

（1）乙方进场开工前，甲方按合同价向乙方预付工程款%。

十、养护和保修。

一、违约、索赔和争议。

**工程标准合同篇十一**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将面粉厂旧改项目立筒库爆破拆除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法律的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有关责任、权利和义务，特签订以下协议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面粉厂旧改项目立筒库爆破拆除工程。

二、工程地点：

面粉厂。

三、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按甲方安排的爆破范围及拆除顺序。

3、办理全部爆破工程审批手续。

4、做好安全防护栏的搭设，并满足验收要求。

四、工程量：

按实际方量。

五、结算方式：

按实际方量，以单方人民币110元包干，结算时扣除税金后支付给乙方。

六、施工工期：

30天。

七、施工要求：

确保安全快速施工，爆破后钢筋与混凝土块基本分离，满足甲方、监理及业主的要求。

八、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协助乙方办理有关爆破报批手续和协调施工现场内的施工单位业主的关系;。

（二）乙方责任。

3、在甲方气割钢筋时，乙方派安全员全程监护；

7、满足业主、监理、甲方要求，因爆破、防护等原因，业主、监理及主管部门对甲方的处罚由乙方承担，并有权暂缓支付工程款。

九、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调不成由人民法院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款结清后自动失效。

甲方：

乙方：

**工程标准合同篇十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道德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市曙光驾校玻璃雨搭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名称：

二、 工程地址：

三、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大包)。

四、 工程内容：点式玻璃雨搭。

五、 工程用料：

1、框架：用15与10的铁板制作成玻璃雨搭专用的框架，作成之后进行防锈处理，然后进行氟碳烤漆。

2、拉筋：点式玻璃雨搭专用拉筋。

3、玻璃：88钢化夹胶玻璃，用专用的点式玻璃支架安装到主框驾上。

六、 承包总价：(1500元)每平方米，大约66平方米，总计(99000元)，拉筋单独合算，不在总平方米造价之内，最终结算以验收实际测量面积结算。

七、 工期：收到预付款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工期。

八、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壹万元订金，主框钢板进入现场后

付工程款的30%，主框安装完毕后在付30%，完工验收合格后付 37%，留3%的\'质量保证金。(无质量问题按国家规定\_\_\_\_\_\_\_\_年内返还保质金)。

九、 违约责任：

1、承包人向发包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在施工期间，由乙方造成停工或人员不足，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规定要求，须返工重来，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2、发包方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乙方有权予以停工，工期顺延，造成人员、机械窝工损失及产生的相应费用由甲方承担，并在复工前支付违约费用。

十、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讼至\_\_\_\_市人民法院。

十一、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望共同遵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标准合同篇十三**

依据甲方的需求，并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的医院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_\_\_\_\_\_\_系统）的应用软件工程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适用法律

1．1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1．2上述文件时间有不一致时，以日期在后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合同范围

2．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的\_\_\_\_\_\_\_软件系统。涵盖的范围\_\_\_\_\_\_\_系统软件安装、调试和对整个\_\_\_\_\_\_\_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与培训等工作。

2．2产品内容（价格见附页）

第三条责任和义务

3．1双方共同责任

严格根据本协议实施本项目的内容，并协商解决合作中出现的有争议的问题。

3．2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3．

2．1按本合同的付款条款支付所需款项。

3．

2．2负责项目中的领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

2．3提供场地、人员、相关设备、必要的文档资料和数据，协助乙方做好\_\_\_\_\_\_\_系统的实施工作，并且甲方运行用友医院管理信息系统的设备环境，应满足软件对运行环境的基本要求。

3．

2．4试运行结束后\_\_\_\_\_\_天内，组织人员和乙方人员一起组成验收小组，并安排场地和设备，进行\_\_\_\_\_\_\_软件试运行的验收工作。

3．

2．5

a．甲方定期做好系统数据备份，并对备份数据进行妥善保管。

b．甲方在应用过程中发现软件出现异常，应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并记录当前故障现象，便于乙方作出诊断。

c．甲方在乙方服务人员服务完成后，配合检查软件系统运行是否正常，并在现场服务请求单上签字确认。

3．3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3．

3．1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完成甲方相关人员的培训和\_\_\_\_\_\_\_系统软件安装、调试及数据初始化，并与甲方一起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3．

3．2对甲方\_\_\_\_\_\_\_进行\_\_\_\_\_\_\_\_年内的软件升级、服务、培训、技术支持。

3．

3．3无偿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软件使用文档，包括《操作手册》，并保证上述文档的清晰、完整和正确。

3．

3．4乙方对甲方在使用用友软件过程中，因设备故障、操作失误等造成的数据丢失、利润或营业额损失或费用增加，以及因不按正常操作规范使用软件或软件被盗、损失、损毁、误用所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

第四条版权

4．1乙方拥有本\_\_\_\_\_\_\_系统软件的版权（即著作权）。

4．2甲方拥有本\_\_\_\_\_\_\_系统软件在本医院（\_\_\_\_\_\_\_\_\_\_\_\_\_\_医院）内部的使用权。

4．3甲方应尊重从乙方购置的应用软件的注册版权，遵守国家《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有关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再次转让、租赁该软件，并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解密该软件。

第五条技术指标

5．1\_\_\_\_\_\_\_\_\_\_\_信息管理软件\_\_\_\_\_\_\_\_\_\_\_\_\_\_。

5．2本系统基于\_\_\_\_\_\_\_\_\_\_\_结构。

5．3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文档应齐全、正确和可读性强。

5．4应用软件的联机帮助应清晰可读，系统错误信息应清晰明了，界面应友好，并易于操作和维护。

5．5本系统应充分考虑到今后的扩充和升级，应具有良好的开放性和可扩充性。

5．6本系统应具有可靠的安全和保密机制，以确保数据完整、安全和不被非法用户登录。

第六条交付计划

6．1软件培训\_\_\_\_\_\_\_\_\_\_\_天

6．2系统安装\_\_\_\_\_\_\_\_\_\_\_\_天

6．3软件调试\_\_\_\_\_\_\_\_\_\_\_\_\_天

6．4系统初始化\_\_\_\_\_\_\_\_\_\_天

第七条费用及支付方式

7．1费用

7．

1．1本合同所述价格均为人民币含税价。

7．

1．2本合同所述用友医院信息管理系统（\_\_\_\_\_\_\_）金额总计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7．

1．3乙方培训用户方人员，培训地点：甲方所在地。

7．

1．4自应用软件通过验收之日起，\_\_\_\_\_\_\_\_年内乙方负责应用软件的升级、系统维护和技术支持。

7．2支付方式

7．

2．1甲方将以转帐支票或信汇、xx等银行托收的方式向乙方支付。

7．

2．2合同生效后，由乙方开始\_\_\_\_\_\_\_软件的实施工作，当乙方软件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软件款，（人民币）\_\_\_\_\_\_元。

第八条服务与技术支持

8．1操作人员培训

8．

1．1培训时间为\_\_\_\_\_\_天。

8．

1．2培训地点：甲方所在地

8．

1．3培训内容：\_\_\_\_\_\_\_系统软件的使用。

8．2系统实施

8．

2．1\_\_\_\_\_\_\_系统软件安装：指\_\_\_\_\_\_\_系统软件交付甲方后，软件的安装、调试及系统环境的设置等，包括：服务器操作系统设置、网络环境设置、数据库系统环境设置、客户机操作系统设置、网络协议设置、应用程序的安装、调试及参数设置。

8．

2．2\_\_\_\_\_\_\_系统设置：包括应用项目、基础数据的设置（指导）。

8．

2．3初始数据录入：协助并规范甲方人员进行初始数据的录入和转入。

8．3系统维护

8．

3．1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为保证本系统正常运行的现场系统维护项目包括：

--应用软件在运行中的故障带来的排错工作。

--应用软件与系统软件及数据库系统适配带来的调整工作。

--甲方非正常操作带来的系统及数据的修复工作。

8．4系统升级

8．

4．1系统升级指由乙方开发技术更新、应用系统升级或原有模块新功能的增加、补充带来的软件版本升级，由乙方向甲方提供。

8．

4．2系统如有重大变更由双方具体协商后另行签署协议。

8．5技术支持及服务

8．

5．1\_\_\_\_\_\_\_\_年服务期满后，乙方将向甲方收取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每年收取软件合同价的\_\_\_\_\_\_%，或每次上门服务收取服务费\_\_\_\_\_\_元人民币，又或甲方向乙方购买服务卡（金卡：\_\_\_\_\_\_元\_\_\_\_\_\_次\_\_\_\_\_\_小时响应、银卡：\_\_\_\_\_\_元\_\_\_\_\_\_次\_\_\_\_\_\_小时响应、铜卡：\_\_\_\_\_\_元\_\_\_\_\_\_次\_\_\_\_\_\_小时响应）。甲方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适合的服务方式。

8．

5．2乙方通过以下方式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及服务：

--热线电话：\_\_\_\_\_\_、传真：\_\_\_\_\_\_

8．

5．3乙方的服务承诺：

a．乙方接到甲方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网上提交等方式提出关于用友\_\_\_\_\_\_\_软件的服务请求后，在24小时内给予响应并提供服务。

b．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进行。

8．

5．4如因乙方原因，单方解除上述条款，使甲方用友\_\_\_\_\_\_\_系统不能正常运行，应赔偿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8．

5．5系统升级及费用：若医院需要进行不同版本的系统升级，升级费用按软件合同价的20%收。

第九条保密原则

项目中所涉及的双方的内部资料、数据和其他商业信息，未经有关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用于合同之外的目的，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方泄露。任何一方泄密，另一方有权追究泄密方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第十条转让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让。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相互信赖的原则，根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协商解决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违约纠纷和违约责任。

2）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配合乙方进行\_\_\_\_\_\_\_系统验收，视同验收通过。

3）以上应付合同款逾期一个月未付，乙方有权将软件收回。

4）违约处理：

甲方没有按照合同要求履行甲方应承担的责任，甲方应该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结果。

5）乙方免责条款：

1．乙方对甲方在使用用友软件过程中，因设备故障、操作失误等造成的数据丢失、利润或营业额损失或费用增加，以及因不按正常操作规范使用软件或软件被盗、损失、损毁、误用所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

2．乙方不承担因甲方人员进行非法操作、感染病毒、硬件出现故障导致的数据混乱、丢失责任。

3．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请求。

第十二条争议与仲裁

甲乙双方如对合同条款规定的理解有歧义，或者对与合同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进行协商。协商不能解决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可向国家规定的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任何一方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

3．1不可抗力的内容按我国有关规定条款执行

1

3．2不可抗力对合同双方均适用。在合同生效后，如果发生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则由事故发生一方，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或延期履行本合同的证明，甲乙双方可凭此证明解除全部或部分相关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变更、补充及终止

1

4．1本合同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如果双方均未发出书面终止通知，则合同自动延续。

1

4．2本合同为双方的最终合同，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对此作任何修改。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书面同意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合同有效期和效用性

1．本合同须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的有效性不因双方代表的职务变换、工作变更、工作调动等情况而受到任何影响；本合同的有效性不因双方法人的变更而受到任何影响；本合同的有效性不因双方单位名称的改变而受任何影响。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负责人：\_\_\_\_\_\_\_\_\_\_\_\_\_\_\_

甲方代办人：\_\_\_\_\_\_\_\_\_\_\_\_\_\_\_

甲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负责人：\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办人：\_\_\_\_\_\_\_\_\_\_\_\_\_\_\_

乙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

附页：（略

**工程标准合同篇十四**

6.2.3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_\_\_\_\_\_\_\_\_\_年。

6.2.4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第七条违约责任：

7.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_\_\_\_\_\_\_\_\_\_\_\_\_\_%。

7.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第八条其他。

8.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8.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8.8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_\_\_\_份，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份，设计人\_\_\_\_\_\_\_\_\_\_\_份。

8.9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8.10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2其它约定事项：

发包人名称：设计人名称：(盖章)(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住所：邮政编码：电话：传真：开户银行：银行帐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承包范围：预算报价书【详见附件(2)】所列项目。

1.4承包方式：

1.5工期：本工程自年月日开工，于年月日竣工，共计(以物管书面同意开工日期为准)

1.6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1.7合同价款：。价款及结算方式详见本合同第六条约定。

第二条、甲方工作。

2.1开工前天，全部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身份证号：)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2.5负责配合乙方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如因除乙方以外的责任导致工程进度过程延误，工期顺延。

第三条、乙方工作。

3.1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住户的关系。

3.2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3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设备、材料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但有证据证明甲方故意拖延移交工作的，乙方得以免责。

第四条、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作相应的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可能影响工期的，乙方仍应保证在约定工期内完工，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制定有关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如甲方接到通知后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乙方没有责任;若复验不合格，乙方只对其复验及不合格工作内容的返工承担费用，其它因验收延误而导致的关联项目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且工期也予顺延。

5.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予以赔偿。

5.5由于乙方原因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合理费用，如有证据证明甲方故意拖延验收的，自竣工之日起乙方不再对工程现场的一切设施、设备、材料和工程成品的损失承担责任。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

6.1.1按合同预算书总价包干(或固定单价)。

6.1.2总价包干在合同实施期间保持不变，但甲方单方提出更换材料或设计变更的除外(或竣工后按实际完成施工内容按实收方结算)。

6.1.3结算方式：结算时以本合同价(或竣工收方总价)加减施工过程中甲方签认变更为竣工结算价：施工过程中因甲方提出的更换材料或设计变更所签项目变更单，依据本合同装饰工程预算书【详见附件(2)】中所列双方认可的项目单价进行增减结算，若原预算没有参考单价的按双方协商签认的单价进行结算。

6.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结清。

6.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内，结清第次应付款项。

第七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7.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7.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7.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7.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8.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8.4乙方施工中如发生安全、消防、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8.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8.6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无法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附则。

10.1本工程质保期一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1.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1.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